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
資料文件

文件 STDC 4/2010

沙田區議會

發展及房屋委員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擴大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了由房屋署提交的沙田第 52 區(水泉澳)公營房屋發展計劃文件。

(2) 委員會備悉：

(i) 運輸署、路政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行人天橋設施及管理提問的回覆；以及

(ii) 教育局、食物及衛生局、規劃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食物環境衛生署、社會福利署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大圍車站上蓋物業發展提問的回覆，並以 20 票贊成和 2 票棄權通過以下動議：

“大圍人口激增，社區設施長期短缺，極待改善。因此，沙田區議會發展及房屋委員會對城規會漠視區議會及廣大市民訴求，草率通過大圍車站上蓋物業發展計劃，深表遺憾！本會深恐未來人口劇增與民生設施短缺和錯配的矛盾加劇，民怨累積，更難處理。強烈要求政府各相關部門必須以民為本，著眼未來，重新評估大圍及鄰近地區公眾配套設施的供求狀況，立即著手制定長遠策略，限制人口繼續增長，增加土地和設置充足的社區設施，把大圍改造成一個與時並進的新型社區。”。

(3) 委員會通過：

(i) 地區改善工程工作小組的建議，修訂預留撥款至 2,800,000 元，推行五項已委託定期合約顧問公司推行的地區改善工程；同時委託定期合約顧問公司及沙田民政事務處工程組推行七項地區改善工程，並預留撥款 7,760,000 元；以及將來沿城門河兩岸以地區小型工程新建的避雨亭或座椅及蔭棚的設計樣式；以及

(ii) 由房屋事務工作小組提交的“第 24 期沙田區大廈管理通訊”初稿。

(4) 由於會議法定人數不足，主席按沙田區議會常規決定休會，並將以下文件押後至下一次委員會會議再作討論：

(i) 有關政府物業使用及部門租用私人物業情況的提問；

(ii) 有關家用石油氣監管的提問；以及

(iii) 有關沙田馬場土地用途的提問。

同時將下列文件以傳閱方式供委員備悉及考慮：

(i) 房屋事務工作小組、經濟發展及勞工事務工作小組及地區改善工程工作小組提交的會議記錄；

(ii) 沙田區公共房屋及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屋苑人口；以及

(iii) 開支科 2(地區改善工程)的財政狀況工程建議進度報告。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30

二零一零年一月